

2021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2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新罗区司法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一）负责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和督促全区依法治理工作，主管全区法制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法制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

（二）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负责区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社区矫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工作；领导、管理、监督基层司法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导和管理龙岩市新罗区法律工作者协会工作。

（四）指导、管理、监督全区法律服务市场。指导、管理全区“148”法律服务工作。

（五）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

（六）管理、指导、监督全区公证工作。

（七）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八）负责司法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修改、整理、汇编工作。

（九）组织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干警队伍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2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财政核拨	58
龙岩市新罗区法律援助中心	财政核拨	6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新罗区司法局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任务，牢固树立服务群众理念，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活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为新罗区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挥积极作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全面依法治区，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二）坚持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提升法律服务水平。

（三）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融入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新格局。

（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司法行政队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77.2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7.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29.98	本年支出合计	1,814.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1.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20
总计	2,081.08	总计	2,081.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29.98	1702.04				27.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2.33	1,464.40				27.93
20406			司法	1,492.33	1,464.40				27.93
2040601			行政运行	1,075.19	1,047.26				27.9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79	5.79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3	10.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01.32	401.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4.84	84.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4.84	8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4.84	8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7	7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79.17	79.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07	47.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32.10	3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3	6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3	6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814.87	1,328.49	486.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7.23	1,100.85	476.38			
20406	司法		1,577.23	1,100.85	476.38			
2040601	行政运行		1,100.85	1,100.8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79		5.79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3		10.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60.56		46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4	84.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4	8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4	8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7	7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17	79.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07	47.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10	3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3	6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3	6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0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35.57	1,535.5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4	84.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17	79.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63	63.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1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02.04	本年支出合计	1,773.21	1,773.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9.14	259.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3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32.35	总计	2,032.35	2,03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73.21	1,286.83	486.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5.57	1,059.19	476.38
20406	司法	1,535.57	1,059.19	476.38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9.19	1,059.1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79		5.79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3		10.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60.56		46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4	84.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4	8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4	8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7	7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17	79.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07	47.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10	3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3	6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3	6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9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66.32	30201	办公费	2.7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01.04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8.6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4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15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7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7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7	30211	差旅费	0.6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4.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8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9.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5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195.84	公用经费合计					90.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96
1.因公出国（境）费	2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3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32
3.公务接待费	6	0.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龙岩市新罗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无	无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351.1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729.98 万元，本年支出 1,814.8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20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1,729.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9.91 万元，增长 5.4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2.0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7.93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1,814.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8 万元，增长 5.7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28.4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37.51 万元，公用支出 90.99 万元。
2. 项目支出 486.3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73.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6.34 万元，增长 3.2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601-行政运行 1059.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82 万元，下降 16.8%。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不同，上年为汇总户。

（二）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5.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89 万元，下降 54.34%。主要原因是办案补贴从其他司法支出中列支。

（三）2040610-社区矫正 10.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经费增加。

（四）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460.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39 万元，增长 9.35%。主要原因是区级部门业务费支出增加。

（五）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4 万元，无上年对比数，统计口径不同。

（六）2101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47.07 万元，无上年对比数，统计口径不同。

（七）210110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32.1 万元，无上年对比数，统计口径不同。

(八) 221020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63.63 万元，无上年对比数，统计口径不同。

(九) 2299999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 10 万元，无上年对比数，统计口径不同。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6.8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195.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90.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4.9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06 万元下降 50.7%。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3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 万元下降 52%，主要是新车使用后油费、维修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3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 万元下降 52%，主要是新车使用后油费、维修费减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6 万元下降 39.62%。主要是接待人次减少，累计接待 7 批次、5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68.91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4.38%，主要是：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

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91	368.91	368.9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68.91	368.91	368.9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法治工作，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实现法律规范更加完备，法治实施更加完善，法治监督更加紧密，法治保障更加有力，为坚实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新罗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通过开展法治工作，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实现法律规范更加完备，法治实施更加完善，法治监督更加紧密，法治保障更加有力，为坚实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新罗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保障人员经费（人 数）	=13.00 人	13	2	2	无
			矫正对象监管教育 帮扶再犯罪率	<0.20%	0.2%	2	2	无
			普法宣传材料	>150000.00 份	150000	2	2	无
			新建镇（街）村居 普及法治文化阵地	>=20.00 个	20	2	2	无
			法律援助案件	>=500.00 件	540	2	2	无
			对刑满释放人员安 置帮教工作	>=500.00 人	875	2	2	无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20.00 个	20	2	2	无
			法治文化作品	>=2.00 个	2	2	2	无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 者人员保障	>=10.00 人	100	2	2	无
			人民调解以奖代补 案件数	>=5000.00 件	6134	2	2	无
	质量指 标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2	2	无	
	时效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	2	2	无	

		标						
	成本指 标	社区矫正经费	<=100.00 万元	100	2	2	无	
		法律援助经费	<=10.00 万元	10	2	2	无	
		认罪认罚从宽工作 经费	<=30.00 万元	30	2	2	无	
		法制办工作经费	<=20.00 万元	20	1	1	无	
		普法经费	<=74.2 万元	74.2	2	2	无	
		人民调解奖励经费	<=40.00 万元	40	2	2	无	
		矛盾排查经费	<=5.00 万元	5	1	1	无	
		安置帮教经费	<=4.00 万元	4	1	1	无	
		依法治区经费	<=5.00 万元	5	2	2	无	
		148 经费	<=3.00 万元	3	1	1	无	
		法律顾问经费	<=3.00 万元	3	1	1	无	
		规范司法所建设经 费	<=3.00 万元	3	1	1	无	
		大楼维修经费	<=2.00 万元	2	1	1	无	
		调解经费	<=8.00 万元	8	2	2	无	
		提前下达 2020 年 社区矫正工作省级 补助经费	<=29.71 万元	10.03	2	2	无	
		提前下达 2020 年 省级法律援助转移 支付资金	<=7.00 万元	5.79	2	2	无	
		提前下达 2020 年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 资金	<=25.00 万元	0	1	1	无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安全感	>=100.00%	100	20	20	无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大力推进“互联网 +法治宣传”普法 力度	=100.00%	100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